

工银瑞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8月4日

送出日期：2020年08月29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代码	487016
分级基金简称	工银灵活配置混合 A	分级基金交易代码	487016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2月9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李昱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年3月6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年7月1日

注：本基金根据《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由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二个保本周期届满后转型而来。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1年11月17日证监许可[2011]1831号文核准募集，第二个保本周期到期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自2018年2月9日起“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工银瑞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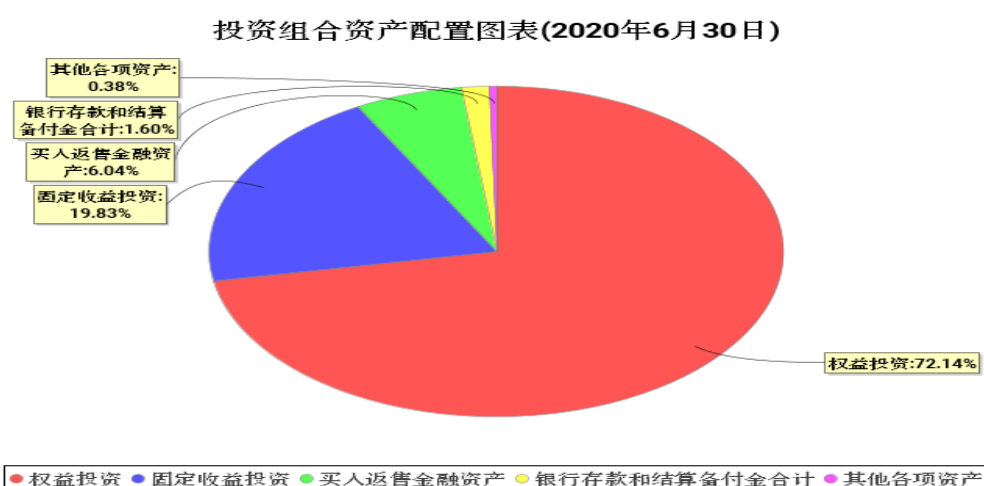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安排，请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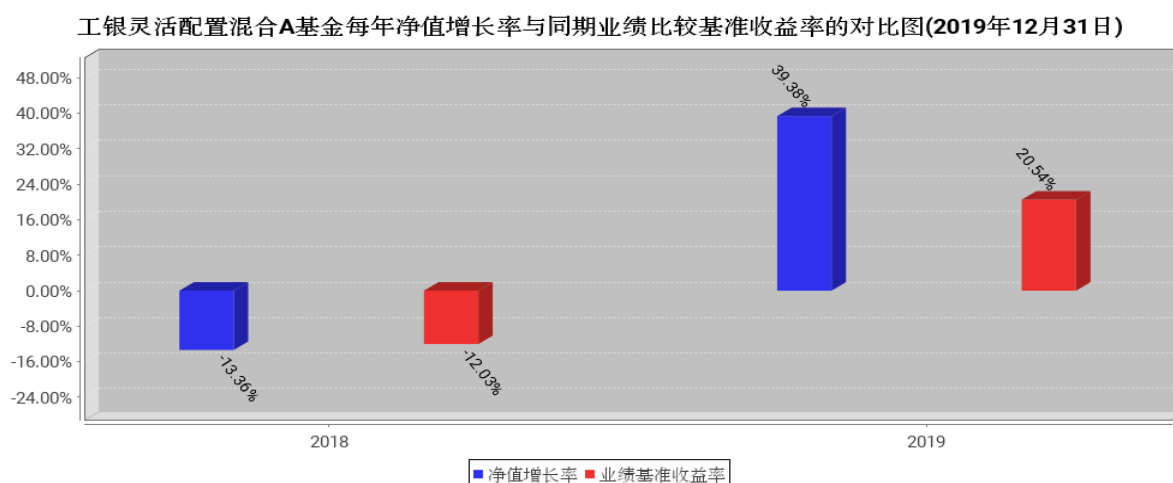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中小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的股票）、权证、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地方政府债、商业银行金融债与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30%-80%，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20%-7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由投资研究团队及时跟踪市场环境变化，根据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运行状况、国际市场变化情况等因素的深入研究，判断证券市场

	的发展趋势，结合行业状况、公司价值性和成长性分析，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在基于充足的宏观形势判断和策略分析的基础上，采用动态调整策略，对基金资产进行灵活资产配置，在市场上涨阶段中，增加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在市场下行周期中，降低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力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值，从而有效提高不同市场状况下基金资产的整体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5%+中债信用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 ×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02 月 09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3、本基金于 2018 年 02 月 09 日由“工银保本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 万元	1.20%
	100 万元≤M<300 万元	0.80%
	300 万元≤M<500 万元	0.40%
	500 万元≤M	1,000.00 元/笔
赎回费	N<7 天	1.50%
	7 天≤N<30 天	1.00%
	30 天≤N<1 年	0.50%
	1 年≤N<2 年	0.30%
	N≥2 年	0.0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组合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和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可参与股票申购，由于股票发行政策、发行机制等影响新股发行的因素变动，将影响本基金的资产配置，从而影响本基金的风险收益水平。另外，发行股票的配售比例、中签率的不确定性，或其他发售方式的不确定性，也可能使本基金面临更多的不确定因素。

本基金可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将面临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等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其他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核准以及其转型为本基金的备案，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因《基金合同》

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争议，按照《基金合同》“争议的处理”章节的约定处理。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icbccs.com.cn> 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119999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